

未來資產環球「搜·選」系列

(「本基金」)  
31 z.a. Bourmicht  
L-8070 Bertrange  
Luxembourg

此乃重要通知，務請閣下即時垂注。倘若閣下對本通知的內容有任何疑問，應諮詢獨立專業的財務意見。

親愛的股東：

我們特此通知閣下說明書、香港投資者資料及子基金之相關產品資料概要（「香港銷售文件」）即將作出如下修改／更新。

**(A) Mirae Asset Global Investments Co., Ltd的英文稱號變更**

Mirae Asset Global Investments Co., Ltd.的英文稱號，由本基金之「Promoter」已更改為「Sponsor」。

**(B) 本基金董事會（「董事會」）成員變動**

Yeung Wai Man女士已退任董事會，Cho Young-Rae先生已獲委任董事會成員。

**(C) 管理公司董事會成員及領導人員變動**

Jonathan Carey 先生及Andy Wright 先生已退任管理公司董事會，Pall Eyjolfsson 先生已退任管理公司董事會執行人士職位。Simon Andrew Wright 先生已獲委任管理公司董事會成員，Gudrun Goebel 女士已獲委任管理公司董事會成員及執行人士。

**(D) 託管人、行政代理、過戶登記代理及付款代理的名稱變動**

Citibank International plc（盧森堡分行）（本基金託管人、行政代理、過戶登記代理及付款代理）的名稱已更改為Citibank International Limited（盧森堡分行）。

**(E) 投資限制的更新**

說明書內「投資限制」一節「III. 1風險分散規則」分節的風險分散規則將更新如下：

「(6) 即使存在上述所載上限，各子基金獲授權根據風險分散原則將其淨資產最多100%投資於成員國、其地方機關、CSSF接受之非成員國（於說明書日期為經濟合作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之任何成員國、新加坡或二十國集團之任何成員國）、一個或多個成員國為成員的公共國際機構所發行或擔保的可轉讓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惟(i)該等證券至少分六次不同的發行及(ii)每次發行的證券不得佔該子基金淨資產30%以上。」

此外，根據說明書所列之相關限制，一只子基金不能將來自場外衍生工具交易及所採取的具效率的組合管理方法之風險與單一機構相結合，超過其淨資產的20%。

**(F) 風險管理流程、方法及工具的更新**

根據場外衍生金融工具交易及具效率的組合管理方法取得的抵押品須為現金，或於受規管市場或定價具透明度的多邊交易平台進行買賣的高流動性證券，並須符合14/592通函的某些準則。

其中一項準則為抵押品（包括任何再投資的現金抵押品）在國家、市場及發行人等方面須有充足的多樣性。說明書將會更新，以澄清倘子基金收到來自有效投資組合管理及場外金融衍生工具交易對手方一籃子抵押品，而向某一發行人的最多投資佔其淨資產的20%，發行人有充足的多樣性之準則將被視為考慮範圍內。當一只子基金承擔不同對手方的風險，則不同籃子的抵押品應合計以計算為單個發行人之20%投資上限。一只子基金透過減損會以由成員國、一間或多間地方機關、經授權第三國（於本基金說明書日期為經濟合作發展組織（「經合組織」）之任何成員國、新加坡或二十國集團之任何成員國）、一個或多個成員國為成員的公共國際機構所發行或擔保的不同可轉讓證券及貨幣市場工具悉數抵押。該只子基金須收到至少六次不同發行的證券，而來自任何單個發行人之證券佔該子基金淨資產之比例不應超過30%。

### **(G) 有關滬港通計劃（「滬港通」）若干子基金投資政策之變動**

董事會決定修訂如下子基金之投資政策，以具彈性通過滬港通直接投資中國 A 股，並於 2015 年 7 月 18 日生效。

未來資產中國龍頭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亞太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亞洲龍頭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亞洲卓越消費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新興市場龍頭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新興市場卓越消費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環球卓越消費股票基金  
未來資產亞太股息股票基金  
（統稱「相關子基金」）

相關子基金可通過滬港通直接投資中國 A 股，直至各自淨資產的 25% 上限。相關子基金合計可將少於其淨資產的 30%，投資於中國 A 股（通過直接及間接投資）及／或中國 B 股。相關子基金之所有其他重要特徵（包括費用結構、風險狀況及金融衍生工具的使用方式）將維持不變。

香港銷售文件將會更新，以反映上述修訂，並包括滬港通之相關風險披露。

### **(H) 有關刪除子基金的最低再申購金額**

董事會決定刪除有關子基金的最低再申購金額。此刪除有關子基金的最低再申購金額乃為迎合散戶投資者其透過本基金的對外分銷渠道對本基金增加作出小額投資的興趣。

### **(I) 刊發基金價格及暫停通知的方式變動**

董事會決定變動刊發基金價格及暫停通知的方式。自 2015 年 9 月 25 日起，子基金每股淨資產將每日於網站（<http://investments.miraeasset.com.hk><sup>1</sup>）刊發；倘任何子基金股份臨時暫停交易，通知將會儘快並於暫停期間內每月於網站（<http://investments.miraeasset.com.hk><sup>1</sup>）至少發佈一次。

香港銷售文件將會更新，以反映上述修訂。經更新之香港銷售文件將會於本基金香港代表香港未來資產環球投資（香港）有限公司（「未來資產（香港）」）的網站（<http://investments.miraeasset.com.hk><sup>1</sup>）發佈。

<sup>1</sup> 該網站未經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審閱，當中可能載有未獲認可銷售予香港公眾及並非提供予香港投資者的基金資料。

倘閣下對本通知或本基金任何其他方面有疑問，請聯絡未來資產（香港），辦公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一號太古廣場三座 15 樓，電話(852) 2295 1500，傳真號碼(852) 2258 7096。

本通知所用詞彙與本基金日期為 2014 年 2 月之說明書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於本通知日期對本通知包含資料之準確性承擔責任。

代表  
未來資產環球『搜·選』系列董事會  
謹啟

2015 年 6 月 18 日